



海波重型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波重型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在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17 年年度报告》和《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因工作人员疏忽，经核查，部分数据有误，现更正并公告如下：

一、《2017 年年度报告》第 7 页“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中“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为 0.590 元、0.500 元、0.341 元以及本年比上年增减为-31.80%”，更正为“2017 年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为 0.59 元、0.50 元、0.34 元以及本年比上年增减为-32.00%”。

更正前：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5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股）	0.341	0.500	-31.80%	0.590
稀释每股收益（元/ 股）	0.341	0.500	-31.80%	0.590

更正后：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5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股）	0.34	0.50	-32.00%	0.59
稀释每股收益（元/ 股）	0.34	0.50	-32.00%	0.59

二、《2017 年年度报告》第 91 页“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二、财务报表 3、合并利润表”中“八、每股收益（一）基本每股收益及（二）稀释每股收益本期发生额与上期发生额为 0.341 元、0.500 元”，变更为“八、每股收益（一）基本每股收益及（二）稀释每股收益本期发生额与上期发生额为 0.34 元、0.50 元”。

更正前：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41	0.50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41	0.500

更正后：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4	0.5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4	0.50

三、《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第 2 页“二、公司基本情况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中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中本年比上年增减-31.80%”，变更为“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中本年比上年增减-32.00%”。

更正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50	-31.80%	0.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50	-31.80%	0.59

更正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50	32%	0.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50	32%	0.59

除上述更正内容之外，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其他内容不变。更新后的

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7 年年度报告（更新后）》和《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新后）》。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海波重型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4 月 16 日